

書面質詢

對經濟房屋，社會需求甚殷。但政府對建經屋卻是大唱慢板，填海新城A區有二萬八千個公屋單位的用地，當局只拿四千個來吊鹽水。早在兩年前已經確定用作興建經屋的偉龍馬路土地，本來就是一幅完全可以即時使用的「熟地」，但拖到現在仍興建無期。

對此，本人於今年三月二十九日曾就此經屋興建問題向行政當局提出書面質詢，稍後獲當局回覆，惟回覆全無實質內容。如問及行政長官崔世安雖承諾在其任內開展新一輪經屋申請，卻僅拿出四千個經屋單位接受申請，是否顯示其在填海新城A區建二萬八千個公屋單位已完全無法履行承諾？」回覆中只說「政府正有序開展新城A區 28000 個公共房屋單位的建設」，其中工務局正「有序開展新城A區的規劃工作」，而建設辦「也正有序開展七幅公共房屋及一幅公共設施地段的工程編制計劃工作」，全都是「有序」，但市民所關心的不僅是有序沒序，而是何時可真正開始進入動工階段？何時可以建成這二萬八千個公屋單位。

又如本人在質詢中問及偉龍馬路側之土地，既早已確定興建經濟房屋，有否可能加快一點進度，讓六千五百個經屋單位也納入今年的經屋申請供應單位之內？其回覆是建設辦「於 2017 年對項目開展了實施性研究，有關研究報告已進入最後的分析階段，預計短期內完成。隨後會分期展開項目的公共設施、公共設計招標的前期工作」。這樣的回覆令人如在雲霧間，根本沒有任何實質性的東西可以讓人了解這些經濟的建設進度。興建無期的經屋繼續興建無期。

本人認為，任何政府對任何一項建設都應該有清晰的目標、進度和預算，而不應全都是雲裏霧裏。為此，本人再就此問題向當局提出跟進質詢：

- 一、 當局在回覆本人質詢第二個問題時稱，「特區政府正按施政承諾，有序開展新城A區 28000 個公共房屋單位的建設」。可否較詳細地解釋這個「有序」的內涵？到底所謂「有序」是指需經歷那些步驟？每個步驟預計須耗用多少時間？若能將「有序」細化，則是否能計算出這二萬八千個公共房屋單位何時可以建成交付使用，以紓解居民對公共房屋，尤其是經濟房屋的殷切需要？
- 二、 就填海新城A區的公屋建設，在上述回覆中提到工務局「至今完成了 25 幅公屋及 10 幅社區設施地段的規劃條件編制草案、公示及送城市規劃委員會聽取意見」，35 幅土地既已規劃條件編制草案，公示是一個很簡單的程序，而聽取城規會意見亦輕而易舉，一次會議不能那就第二次會議第三次會議，要短期內完成此一程序乃事在人為。在這二十五幅公屋土地，能否再多騰出十幅八幅計劃用於興建經屋的土地立即上馬？以期能在今年經屋申請中有更多的經屋供申請？
- 三、 關於偉龍馬路建經屋的六萬多平方米的土地，政府回覆稱，2017 年開展的項目實施性研究報告「已進入最後的分析階段，預計短期內完成」。隨後再「會分期展開項目的公共設施、公共設計招標的前期工作」。到目前，這個報告的最後分析階段現在完成了沒有？有何結果？至於「會分期展開項目的公共設施、公共設計招標的前期工作」，即所謂分期開展的只仍停留在前期工作，是否意味着偉龍馬路土地的經屋興建至今仍是興建無期？

立法議員 區錦新

二零一九年六月十四日

